

人·生·漫·品



错爱一生

一路开花

CUOAIYISHENG

从凌晨坐车一路北上 寻找爱情
看窗外 稠腻的黑夜中
飞越几十个小镇
几百公里
几千万人
我怀疑 我们此生唯一可以相遇的机会
已然错过了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人
·
生
·
漫
·
品



错爱一生

一路开花
著

 中国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人·生·漫·品系列编委会



主 编

仲利民

编 委

一路开花 苇 笛 徐 鹏 阳 光

红 彬 赵世宏 杨 静

策 划

侯 钰

子，在一群星星中间隐藏着脸庞。”

那么多年，不知有过多少像我这样的无名之士，因为这些简短的诗句，心存感动，并对爱情无限憧憬。可遗憾的是，它最该感动的人，最想感动的人，却没能被其感动。

53岁时，桀骜的叶芝终于开始妥协了，娶了乔治·海德·利斯为妻。

1923年，他因为这些极富真情与灵性的诗歌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对于任何一个热爱文字的人来说，这都是至高无上的荣誉，但对于此时年过半百的叶芝，或许，它远不如茅德·冈的一次假意成全。

55岁之后，叶芝算是服气了，写下了这么一首诗，《随时间而来的真理》：

“虽然枝条很多，根却只有一条。穿过我青春的所有说谎的日子，我在阳光下抖落我的枝叶和花朵。现在我可以枯萎而进入真理……”

这个名叫叶芝的男人死后，在他的葬礼上，没有任何一个人见到过茅德·冈的身影。他用一辈子的时光和生命去爱惜这个女人，为她癫狂，为她落泪，为她成名。结果，却落得如此下场。

有人说，他白爱了一生。我想，我也这么认为。虽然之前，我口口声声地说，来这尘世一遭，只要遇见自己所爱之人，那就算是没有白来。可对于他的爱情，这痛苦一生的爱情，我还是无法用这些爱情的乐观精神说服自己释怀。

庆幸，在我们寻找到爱情的时刻里，那个曾被作为爱情化身的凡体无比及时地爱上了我们。

要知道，这世界上，有多少人直到走完一生，才发现自己爱错了人。

CONTENTS | 目录

序	庆幸我们被爱	1

第一辑	芙蓉塘	1

	做你的一颗牙	2
	爱之谜	4
	给你最多的人	7
	爱情的路	10
	为了爱情	12
	爱与恨	15
	真正爱你的人	17
	孤独的手套	19
	海和鱼的约定	22
	爱情餐桌	26

第二辑	细雨来	29

	老情书	30
	你的初恋仅有四个字	32
	一棵桂花树的爱	35

男人是个暖手宝	39
一列失忆的绿皮车	42
爱你,并非为了草莓	44
爱的探头	46
真爱之色	48
离我脆弱最近的地方	50
被遮蔽的思念	52

第三辑 金蟾锁	55

如果你懂少年心	56
在大树下温柔的秘密	63
那个曾经偷偷喜欢你的男生	71
没有苏樱樱的桃花街	78

第四辑 春心花	85

谢谢你给我的五个冬天	86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	93
爱尔兰的约定	99
靛蓝小孩	106
穿过你的时光我的手	113
你爸爸就是我爸爸	120
你知道许安然的电话吗	128
我曾有过一颗明亮的摇滚星	135
那时青春,不懂爱	141
山水善于等待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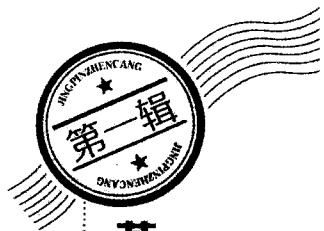
	十八岁的逃兵	155
	十七岁的暗战	162
	一杯咖啡喜欢你	168

第五辑	一寸思	175

	错过1000年	176
	北极星的泪	182
	风会带来你的消息	189
	青春也有难以启齿的秘密	195
	你要不要提拉米苏	200
	四叶草一样卑微地爱	208
	青春楼阁正斜阳	214
	深爱有伤,江湖相忘	221
	弄堂里的春天	228

第六辑	一寸灰	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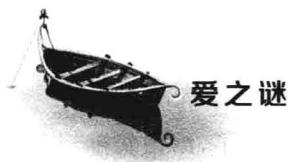
	君生我已生	236
	一棵开花的树	243
	无悔的抉择	247
	只能爱你一分钟	250
	因多情而完满的青春	254
	在风中飞扬的头发	258
	美丽的谎言	261
	青春的匆匆照面	264
	她也曾情窦初开	267



芙蓉塘

她也是一个女人，她的心里，也只能住一个人。

她知道，爱情就是一条狭窄的路，所以，很多年过去了，她还是一直在跟着他的脚步拼命追。她爱得太过麻木，以致都忘了他在很久之前其实就已经选择了另外一条路。



爱之谜

读书识字之后，他才知道，形容他与她这样的关系，原来四个字就足矣：青梅竹马。

他牵着她悄悄抵达那条小河的时候，余晖如潮，在天际滚滚。她抬头问，这河里真有鱼吗？他不语，固执地拉着她的小手，死死不松开，接着，啪啦啪啦，双双掉到了河里。那一天，他们第一次下河捞鱼，忘乎所以。他说，我要将这些带回去，养在一个秘密的角落里。她撅嘴不许，让他将小鱼给放了。他万般不愿，可还是照做了。

那年，他们都只有6岁。归家后，被父母狠狠地打了一顿。她原本哭得伤心至极，可一听到远远地，他的哭声破空而来，她便笑了。似乎，这个疼痛的时刻里，只要有他陪着疼痛，她就可以瞬间忘却忧伤。

那条小河是那么神秘，他们的父母都不让他们去，可偏偏他领着她去了，且玩得前所未有的开心。后来，去得愈加频繁了。每每她都会犹豫、忐忑，但只要他的手紧紧地握着她，她就可以不顾一切跟着他，不管前面是湍急的小河，还是万丈深渊。

再后来，他不拉她了。因为村里的人说，她是他的小媳妇儿。可他，并不爱她。抑或他觉得自己不能牵绊她。



给你最多的人

他是一家公司的小职员，憨厚、实诚、寡言。同样，他也是她的未婚夫。相恋三年，尽管他把所有的爱都倾囊给了她，但她心里，却始终还是放不下那么一个人。

这是一个怎样的男人呢？竟可以让她如此魂牵梦萦。

他和她的未婚夫迥然不同。他干净、斯文，经常穿一身黑色的西服，坐在9楼的办公室里接待客户。她的办公室在18楼。天隔地远的距离，她偏要认为，这是冥冥中的缘分。9和18，不就意味着单身与重叠吗？

她每天要做的事情，就是在8楼出电梯，步行上至10楼，而后又乘电梯去18楼。他办公室的一块玻璃，正对着昏暗的楼梯间。她之所以这么做，无非是想多看他几眼。

他几乎每天都来得很早。一面低头翻着新来的材料，一面嚼着秘书送来的早餐。他的秘书很漂亮，但她从来没有见过他有任何暧昧之举。她由此判定，他该是一个坐怀不乱的柳下惠。

从楼梯间缓缓而上的时候，她见过他接待客户的样子。不卑不亢、落落大方，笑容温暖且有不可抗拒的力量。



爱情的路

曾经，在侯佩岑的节目里，刘若英当面点了陈升的一首歌——《风筝》。众所周知，她爱陈升爱了很多年，那么多的歌，她为何要选《风筝》呢？大家都不明白为什么，陈升明白。

那时，刘若英不过是个天真烂漫的少女。第一次有机会拍戏，她不想错过，去了，地点是宁夏银川。

到了银川之后，还没安顿下来，她就急急忙忙地四处找电话。很多年前，电话并不是很流行。她和钮承泽一起，足足找了五个小时，才在银川找到一部可用的电话。她迫不及待地把第一个电话打给了自己的师父——陈升。

陈升那时在办公室里，刚拿起电话，就听到了刘若英的报告：“我很好，我很好，我很好。”她气喘吁吁地说了三遍“我很好”。

他问她在哪儿。她说，在银川。他并不知道银川的具体位置。

他从抽屉里翻出中国地图，从台湾一直上去，一直找、一直找，找了很久，终于找到了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他第一次觉得她离自己好远好远，连在地图上，都隔着那么密集的千山万水。

她说：“如果，我有问题，你可不可以来找我？”

当年，他没有对这个问题作出任何回答。很多年后，面对面坐在一起，他终于吐露实情：“老实说，那么远，跑那么远……我怎么接得到呢？你知道，那个像小孩子拉风筝，奶茶已经跑那么远，跑那么远了……然后风筝掉下来的时候，我们都没办法接到了。佩岑，我接不到了，我接不到……”

“接不到”这几个字，他低着头，说了好几遍。刘若英坐在侯佩岑旁边，眼泪簌簌地落了下来：“可是那根线还在啊，还没有断啊，它还在你的手里啊，就算我掉下来了，你还是可以拉着那根线，一直找找找找……就会找到我在哪里啊……”

没人想到，这个在今时今日红遍大江南北，夺过无数奖项的金马影后、天后歌手，会在一个男人面前哭得如此伤心。

她也是一个女人，她的心里，也只能住一个人。她知道，爱情就是一条狭窄的路，所以，很多年过去了，她还是一直在跟着他的脚步追，她爱得太麻木了，兴许都已经忘了，陈升在很久之前，已经选择了另一条路。



为了爱情

十年之后，每每遇到被爱挫伤之人，我还是会无由地说起这个小镇中的久远故事。

他实在想不起来，到底是何时遇见了她。在大队分配之前，他们早已熟识。他在城里念过几年书，但终因家贫落泊，半途归乡。

在他没来之前，村里没有一个人刷过牙。那时候，刷牙是件极为稀罕的事情，是城里人和读书人的专属。

她记得他刷牙的模样。蹲在潺潺的溪边，用一把青绿的牙刷，刺啦刺啦地从嘴角扯出许多白色的泡沫。

她痴愣着站在不远处，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他。他们彼此见过很多次，虽不知道对方姓名，但潜意识中，却早如朋友一般亲切。那天，他不但从兜里取出一把牙刷送给她，还极为耐心地教她刷牙。

她吓坏了。她不知道为何从自己口里扯出来的泡沫不是白色而是血红色的。她记得他那天的叮嘱，他说，是因为你从来没有刷过牙，才导致牙龈出血，记得以后要坚持刷牙。

从那以后，她迷恋上了刷牙。她多希望自己也有一口像他那样洁白的牙。每个阳光明媚的清晨，在潺潺的溪流旁，只要一张嘴，便

能散发出薄荷的清香。

后来，他分配进了大队。时不时地跑过来看她，帮她扛笨重的粪桶和一筐又一筐的土豆。她心里是喜欢他的。那种喜欢，像一条洒满阳光的溪流，汨汨地涨满了她的心田。

只可惜，他们所在的年代，是一个贫穷的时代，也是一个先婚后爱的时代。成千上万人的终身幸福，都像一场迷幻的赌局。他们根本不知道将与自己相伴一生之人的模样，更不明白，自己为何要采花插头，同结连理。他们清楚，他们没有丝毫选择的权利。

像她这样美丽的姑娘，是该与一个条件不错的贫下中农结成连理的。他不想耽误她的一生。因此，在她挣扎着死活不肯出嫁的时候，他仓促至极却又大张旗鼓地完成了自己的婚礼。

他婚后的第三天清早，喜庆的锣鼓敲开了她的门扉。她是一路哭着去的。村里人都以为她舍不得自己的父母，纷纷安慰她，婚后也可以回家。只有蹲在溪旁刷牙的他知道，她眼泪深处的全部秘密。

就这样，两个彼此相爱的人，被时光和距离残忍地割裂开了。他们各自奔波在一个狭小的角落里，成了人父人母。

许多年后，他们的配偶相继去世。而此刻，村里的溪流早已干涸，山道变成了宽阔的柏油路。终于有越来越多的人看到，他们从一南一北的小镇角落里赶来，彼此挽着手。

不知是谁想起了他们当年的故事。从溪流到牙刷，从牙刷到粪桶，再从粪桶到土豆。人们终于明白，这对风烛残年的情侣在当年的痛苦和无奈。

他们携手许诺的时候，已是白发苍苍，来日无多。小镇里的人都为这段横穿岁月的爱情感动着。可婚后不到一年，他们便相继离世。

十年后再想起这个故事，我双目依然婆婆温热。那么多的人世祝福，那么多的热泪与期盼，到底是没能留住他们的爱情和性命。如果他们的一切终将归于尘土，烟消云散，为何不是在重遇前的那些坎坷间？

我想，他们必须活着。为了这段尚未完满的爱情，他们必须好好活着。



爱与恨

他爱她，疯狂且执著。他见证了她的美丽、聪颖以及超凡脱俗。他耗尽了一切气力，只为能与之白头偕老。

她爱他，平淡又无奈。赐予他的爱，她常常觉得是一种人性深处的感激。因为，正值芳华的她，的确不愿就此沉沦一生。她渴望轰轰烈烈的爱情，点燃她明媚的青春，娇艳的容貌，以及年轻躁动的心。

可惜，他的爱只有那么多。搁置在她广袤的心田中，便瞬间宛若离离原上的一点星火，暗夜里的一丝微光。

他虽已拼尽全力，但还是无法留住这段残忍的爱情。她走了，悄无声息、决绝冷漠。他的爱，在一夜的阴雨后，转化为不可化解的仇恨。

他将一切有关于她的东西抛出窗台，他要她的一切，爱在他的视野里消失殆尽。可惜，他忘了，他能抛的，仅是这些触碰有形的物质。那个深藏在心中的影子，是他无论如何也抛不干净的。

为了报复她，干扰她的生活，他千方百计地找到了她的住址，写了许多恶毒的信件。起初，她出于愧疚，沉默接应。可到后来，却再不愿退步相让。于是，慢慢地，在长年累月的争吵中，她也恨起他来。

他们互相恨了很多年,对骂了很多年,在心中也残杀了对方千万遍。他说,她毁了他的爱情。她说,他毁了她后来甜美的人生。

他们各自体谅到了对方的难处,不约而同地停下了这场硝烟弥漫的战役。但残留在心中的恨,却再也抹擦不去。

他们安然开始了彼此的生活。结婚生子,奔波不停。他依旧恨她,她亦然。

很多年后,不知是从哪位朋友口中,无意得到她早早离去的消息。他悲痛欲绝,在暗夜里流了许多热泪。他想起当年,她也曾对他温柔,也曾美丽大方。谁能料到,斗了许多年之后,竟是如此阴阳相隔的结局。

他再不恨她。他写了一封长长的忏悔信,烧给了她。心中,他终于承认,那么多年过去了,他依旧爱她。他对他的妻子说起多年前的故事,提及了她。

爱情可以一厢情愿,单向进行。唯有恨,只能永远双宿双飞。一旦其中一方搁下了旧事前尘,那么剩下的一方,是如何也恨不起来了。